

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明家联合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3月21日上午在北京市海淀区清河朱房路66号顺事嘉业创业园A栋8单元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7人。会议由副董事长何希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讨论，推荐梁玉英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候选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梁玉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2015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,4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2016 年 11 月 3 日，公司已将上述 6,4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满足公司不断扩大经营规模的资金需求，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，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,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其他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,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3 月 21 日

附件：

梁玉英简历

梁玉英女士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4年9月出生，高中学历。
2005年4月至今在广东明家联合移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财务部副经理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梁玉英女士未持有明家联合股份，其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1.3条所规定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